



聚芯芯片

NEEQ : 833898

聚芯芯片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李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萧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萧
电话	0519-85508869
传真	0519-85508869
电子邮箱	yuanjinmei@utc-chip.com
公司网址	http://www.utc-chip.com
联系地址	常州市天宁区青洋北路 143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0,014,169.14	22,318,335.74	-10.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47,809.45	1,626,546.95	-306.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8	0.14	-299.7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7.35%	81.2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35.21%	92.82%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110,629.88	15,234,588.21	-40.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4,356.40	-5,753,963.57	50.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36,122.55	-6,481,048.35	1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3,428.18	3,627,199.76	-2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6.19%	-243.0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2.31%	-273.7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48	50.6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625,000	96.88%	0	11,625,000	96.8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700,000	47.50%	0	5,700,000	47.50%
	董事、监事、高管	42,702	0.3559%	0	42,702	0.355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75,000	3.13%	0	375,000	3.1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2,000,000	-	0	12,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沈歆煜	5,700,000	-2,600,000	3,100,000	25.83%	0	3,100,000
2	李星军	120,240	537,830	658,070	5.48%	0	658,070
3	霍泰岷	500,000	0	500,000	4.17%	375,000	125,000
4	张钜沛	36,189	460,811	497,000	4.14%	0	497,000
5	王和中	384,369	15,431	399,800	3.33%	0	399,800
6	陆吉君	399,500	0	399,500	3.32%	0	399,500
7	胡乾眷	0	310,032	310,032	2.58%	0	310,032
8	沈耀章	42,702	207,398	250,100	2.08%	0	250,100
9	张志松	0	248,900	248,900	2.07%	0	248,900
10	黄子灵	244,103	-100	244,003	2.03%	0	244,003
合计		7,427,103	-819,698	6,607,405	55.03%	375,000	6,232,40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分别确认使用权资产 325,185.58 元及租赁负债 325,185.58 元。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控股孙公司常州景佑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与上海玺行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已不再拥有对被投资方的实质性权利。常州景佑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完成工商转让。

2、上海七普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玺行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已不再拥有对被投资方的实质性权利。上海七普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完成工商转让。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认为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针对审计报告所述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积极想办法解决前期遗留问题，努力拓展市场寻找业务机会，加强与外部的合作，增强公司经营运营能力，多渠道补充资金，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进行债务重组及资产并购重组，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的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